

# 构建我国多元化律师体系的理论与实践路径——以手语律师为切入点的分析

史天奇 纪抱佛 苗可欣 韩怡蓉

西安培华学院, 中国·陕西 西安 710125

**摘要:** 随着我国法治建设深化, 社会法律服务需求呈现跨学科、跨群体、跨场景复合特征, 特殊群体与专业领域法律服务需求交织, 催生构建多元化律师体系的迫切需求。本文提出“多元化律师体系”概念, 核心是律师以法律专业能力为基础, 兼具能力结构复合型与服务适配多元化特征, 涵盖跨学科、跨语言能力拓展及服务人群、领域、场景的差异化适配。以手语律师为切入点, 分析其角色、培养机制与困境, 结合现实需求与政策演进, 构建“语言通达性、专业融合性、文化适配性”评定标准, 针对实践挑战提出教育、制度层面的构建路径, 为理论创新与实践完善提供参考。

**关键词:** 跨学科人才培养; 律师; 法律教育; 特殊人群

##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Pathways to Building a Diversified Legal Profession in China——An Analysis Focusing on Sign Language Lawyers

Shi Tianqi, Ji Baofu, Miao Kexin, Han Yirong

Xi'an Peihua College, China Shaanxi Xi'an 710125

**Abstract:** With the deepening of China's legal system development, the demand for social legal services exhibits interdisciplinary, cross-group, and cross-scenario composite characteristics, intertwining the needs of special groups and specialized fields. This has spurred an urgent need to establish a diversified lawyer system. This paper proposes the concept of a "diversified lawyer system," whose core is lawyers building upon legal expertise while possessing composite competency structures and diversified service adaptability, encompassing interdisciplinary expansion, multilingual capabilities, and tailored services for diverse populations, fields, and scenarios. Taking sign language lawyers as a case study, this analysis examines their roles, training mechanisms, and challenges. By integrating practical demands and policy evolution, it establishes evaluation criteria centered on "linguistic accessibility, professional integration, and cultural adaptability." Addressing practical challenges, the paper offers educational and institutional pathways for system construction, providing references for theoretical innovation and practical refinement.

**Keywords:** Interdisciplinary talent cultivation; Lawyers; Legal education; Special populations

## 1 多元化律师的概念界定与理论基础

### 1.1 概念的实践渊源与学术价值

“多元化律师”并非传统固定学术概念, 但其核心内涵与实践形态已渗透于律师行业发展, 呈现“实践先于理论概括”特征。此前, 学界与实务界多以、专业化律师、复合型律师、专项法律服务律师指代特定群体: 专业化律师聚焦单一法律领域深度钻研, 复合型律师侧重“法律+其他学科”知识交叉, 专项法律服务律师指向特定场景服务能力。

这些实践形态均回应社会多元化需求, 但单一概念难

以涵盖“跨学科、跨群体、跨场景”综合需求。例如, 手语律师既需“法律+手语”复合能力, 又需适配聋哑人群体诉讼, 单一概念无法完整界定。因此, “多元化律师”概念是对现有实践的系统性整合, 以“需求适配”为核心, 将“能力结构、服务对象、领域、模式”的差异化纳入统一框架, 填补“律师体系多元化”理论空白, 为破解特殊群体服务短缺等问题提供包容性视角。

### 1.2 “多元化律师”的核心内涵与维度划分

“多元化律师”指以法律专业能力为基础, 通过能力结构复合型拓展与服务适配差异化调整, 精准响应跨学科、

跨群体、跨领域、跨场景法律服务需求的律师群体，内涵可分为两大核心层面：

### 1.2.1 能力结构复合型

能力结构复合型以法律知识为核心展开多维度能力延伸，具体而言，其一为跨学科复合型，即融合医学、理工、财税等学科知识与资质，用以解决“法律+专业”交叉问题，例如在医疗损害责任纠纷代理中需读懂病历，在企业税务合规工作中需掌握税法与财务核算知识，其二为跨语言/符号复合型，要求掌握“法律语言+特殊沟通工具”（涵盖手语、少数民族语言、外语等），从而突破沟通障碍，像手语律师可代理聋哑人庭审、民汉双语律师能为少数民族群体提供法律咨询、跨境律师可处理国际案件，其三为跨模式复合型，意味着兼具诉讼与非诉讼服务能力，以适配不同场景需求，比如既能代理知识产权诉讼，又能审查企业合同风险，还可参与商事仲裁并主持劳动争议调解。

### 1.2.2 服务适配多元化

服务适配多元化以精准响应不同法律服务需求为核心，通过差异化调整实现全方位覆盖，具体而言，其一为服务人群多元化，即针对特定群体的生理、文化特征提供适配服务，例如手语律师专门服务聋哑人、少年司法律师聚焦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劳动维权律师为农民工提供维权支持；其二为服务领域多元化，既覆盖刑事辩护、婚姻家庭纠纷等传统法律领域，也延伸至人工智能合规、碳交易法律、网络数据安全等新兴法律领域；其三为服务场景多元化，突破传统法律服务的场景局限，比如社区律师在社区内提供日常法律咨询、公司律师负责企业内部合规管理、公职律师参与行政立法工作、互联网律师通过线上渠道提供法律服务。

## 2 多元化律师体系的现实需求与政策演进

我国特殊群体法律服务供需失衡、跨学科法律服务缺口显著，共同构成体系现实需求；同时，国家政策逐步将特殊群体、跨学科服务纳入律师体系建设，提供制度导向。

### 2.1 特殊群体法律服务：“服务人群多元化”的需求缺口

司法部与中国残联 2023 年数据显示，2021-2022 年全国法律援助机构办理残疾人案件 67 万余件，受援 74 万余人，提供咨询 35 万余次。庞大数字既体现特殊群体需求迫切，更暴露“服务人群多元化”下供给不足，尤其聋哑人群体，“跨语言/符号复合型”律师短缺导致沟通障碍成为司法公正阻碍。

2016 年一起聋哑人盗窃案典型反映问题：某聋哑人被指控盗窃，经手语翻译“认罪”，但其父坚信无辜并求助手语律师唐帅。唐帅发现，当事人手语反复比划“我没有偷”，竟被翻译记录为“我偷了”，因翻译索费未果故意篡改语义，且司法流程对手语翻译缺乏监督，部分聋哑人甚至将翻译视为“权威”。此案例凸显“跨语言/符号复合型”律师对特殊群体司法权益的重要性。

### 2.2 跨学科法律服务：“能力结构复合型”的供需矛盾

社会经济发展使法律事务渗透医疗、金融、科技等领域，对律师跨学科知识要求提升。2024 年国家知识产权局数据显示，2023 年底知识产权人才达 86 万人，执业专利代理师 3.4 万人，但“法律+理工”背景专利律师需求旺盛，未来 5 年缺口将持续扩大。

类似矛盾存在于多个领域：医疗纠纷中，多数律师缺乏医学知识，难解读病历与鉴定报告；财税法律领域，企业重组、跨境税务筹划需“法律+财税”能力，传统律师税务知识不足。缺口与我国律师执业资格制度相关《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要求非法学专业需法律硕士学位或三年法律工作经验，虽保障专业性，却阻碍跨学科人才流入。

### 2.3 政策演进：多元化律师体系的制度导向

#### 2.3.1 特殊群体服务政策

2009 年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的意见》，建立城乡残疾人法律救助网络；2023 年底，全国已设残疾人法律救助协调机构 2901 个、工作站 2676 个。2018 年全国残疾人法律援助需求调查为政策提供依据，后续《“法援惠民生·关爱残疾人”实施方案》明确要求手语等无障碍服务。2023 年 12 月，司法部与中国残联联合文件从顶层设计提出“配强残疾人法律服务力量”，直指“服务人群多元化”的律师队伍建设。

#### 2.3.2 跨学科与专项服务政策

“民汉双语律师人才培养计划”通过专项财政支持提升“跨语言/符号复合型”律师能力，《法律援助法》将公益服务经费纳入政府预算并设表彰机制，2019-2021 年，公职律师和公司律师从 3.8 万人增至 7.26 万人，形成“服务场景多元化”互补体系。这些政策表明，我国已将“服务人群、能力结构、服务场景”多元化纳入律师体系建设议程。

## 3 手语律师的专业角色与培养机制创新

手语律师是“多元化律师”中“服务人群+能力结

构”复合的典型,以“法律+手语”能力服务聋哑群体,其角色、培养现状与困境是体系建设的微观缩影。

### 3.1 手语律师的核心专业角色

手语律师在服务聋哑群体过程中承担着多重核心专业角色,例如要进行方言手语破译。我国手语包含普通话手语与30多种地方变体,比如“举手”在普通话手语中表示“承认”、在重庆方言手语中表示“我”,“摇头”在部分南方方言手语中表示“不知道”,手语律师需熟悉这些变体以避免“符号差异”导致的信息失真,这是单纯译员或普通律师难以实现的。其次要完成法律术语转化,因聋哑人群体文化水平与认知习惯存在差异,“善意取得”等复杂法律概念难以通过常规手语传递,2016年唐帅便自费创办微信公众号、拍摄手语案例视频为全国聋哑人普法,填补了相关普法空白,充分体现该职能的关键作用。同时需提供诉讼全程代理,案件受理到庭审辩护,手语律师会提供连续服务,在侦查阶段协助当事人准确陈述,避免翻译失误导致的供述偏差,在庭审阶段既以辩护人身份发表意见,又实时传递法官、公诉人与当事人之间的信息,减少双重环节中的信息损耗。

### 3.2 手语律师的培养机制现状

手语律师的培养主要通过两种机制推进,其一为高校主导的复合型培养,2020年底西南政法大学开设全国首个卓越公共法律服务人才实验班,实现了残疾人专门法律服务人才培养的“零突破”。该班学生除学习刑法、民法等法学核心课程外,还需完成为期三年的手语课程(含《基础手语》《法律手语》),重点训练“管辖权异议”等法律词语的手语表达,这种培养模式虽注重系统性,但本科4年的周期较长,短期内难以缓解手语律师人才短缺的问题,另一种为实务导向的短期培训,多由地方律协与残联合作开展以补充人才,例如南京市“律学手语 法润无声”公益培训班,由聋人教师授课,针对性训练律师在咨询、庭审场景中的手语应用能力,该模式虽能快速提升在职律师的手语服务能力,但培训深度有限,难以覆盖复杂的法律服务场景。

### 3.3 培养机制面临的挑战与创新方向

当前手语律师面临“数量短缺”与“质量不均”的双重挑战,前者体现为全国会手语的执业律师不足百人,难以满足聋哑群体法律服务需求。后者则因缺乏统一资格认证标准,导致服务质量参差不齐。针对这一现状,相关创新需以教育与实务协同为核心路径。在教育层面,需推广西南政法大学的复合型培养经验,鼓励法学院校与特殊教

育学校合作共建“法学+特殊教育”联合学位项目,同时在法律硕士、博士培养阶段增设“特殊群体公共法律服务”研究方向,并推动“全国法律手语教学资源库”建设以统一教学与能力标准。在实务层面,要扩大公益手语培训的覆盖范围,并通过设置“公益服务时段”降低聋哑人群体获取法律服务的成本,也要由司法部联合残联设立“手语律师专项基金”,按照律师承办相关案件的数量给予补贴,以此提升手语律师职业的吸引力,缓解人才短缺问题。

## 4 构建多元化律师体系的评定标准与政策建议

### 4.1 多元化律师体系的核心评定标准

构建多元化律师体系需先明确核心评定标准以锚定发展方向,为路径设计提供依据,这一核心评定标准包含“语言通达性、专业融合性、文化适配性”三类维度。

首先是语言通达性,核心在于“消解沟通障碍”,具体涵盖手语与汉语、少数民族语言与汉语、外语与汉语的转换,以及法律术语与通俗语言的转化,其本质是保障当事人平等行使诉讼权利、避免司法排斥,是特殊群体获得公正司法的“第一道门槛”。

而后是专业融合性,核心是“打破学科壁垒”,要求律师形成“法律+X”复合能力,以应对法律事务“跨学科化”趋势,例如在医疗纠纷中需同时掌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侵权编与医学“因果关系”判断知识,在数据合规领域需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与计算机技术知识开展工作。

此外是文化适配性,核心是“实现服务共情”,要求律师深入理解服务对象的文化背景与行为习惯,避免“文化隔阂”,比如为少数民族群体服务需了解其宗教禁忌,为未成年人服务需掌握儿童心理学知识。

三者间存在清晰逻辑关系:语言通达性是基础,专业融合性是核心,文化适配性是保障,正如服务藏族农牧民的双语律师,需同时具备“藏汉双语能力”“土地纠纷法律知识+农牧业常识”“对藏族习俗的理解”,方能高效满足需求。

### 4.2 教育培养体系改革:构建多层次、差异化格局

在本科阶段,需夯实多元化基础,鼓励法学院校开设“多元化律师基础课程模块”并将其纳入选修课范畴,课程内容涵盖跨学科法律入门知识,同时遴选具备条件的院校与特殊教育学校、医学院校等开展合作,共建“法学+X”双学位或辅修项目,确保学生在掌握扎实法学功底的同时积累跨学科基础能力。在研究生阶段,聚焦专业化多元发

展,在法律硕士、博士培养体系中增设“多元化律师”研究方向,进一步细分特殊群体法律服务、跨学科法律实务等子领域,开设《聋人权益保护法》《医疗纠纷处理实务》等针对性课程,同时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切实提升实务操作能力;在继续教育阶段,重点补强在职律师的多元化能力,培训覆盖手语进阶应用、跨学科法律实务更新、特殊群体法律服务伦理等主题,由全国律师协会联合法律院校、专业机构开发标准化课程包,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放学习渠道,并吸纳法学专家、资深实务律师、特殊教育工作者等参与授课,保障培训质量。

## 5 结语

我国法治建设深化背景下,构建多元化律师体系是回应民生诉求、完善司法服务的必然要求。“多元化律师”以需求适配为核心,整合能力复合与服务适配,是传统概念的系统升级。特殊群体服务失衡、跨学科人才短缺凸显体系构建紧迫性,相关政策与手语律师实践为体系提供支撑,但仍面临标准缺失、资源分散等挑战。未来需以教育培养夯实人才基础,以制度创新提供保障,推动体系从理论走向实践,让法律服务既适配专业领域需求,又覆盖特殊群体权益,为法治社会注入包容专业力量。

附注:

[1] 参见《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1006号建议及办

理复文》。

[2] 参见央视新闻《他用手语辩护 为无声者发声 他说:希望自己不再“唯一”》。

[3] 参见《对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1006号建议的答复》。

[4] 参见《2021年度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统计分析》。

[5] 参见《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人才培养 推动优质法律服务资源普惠共享》。

## 参考文献:

[1] 付子堂,张瑜.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推动优质法律服务资源普惠共享[N].中国法治,2024-04-05.

[2] 张伟,程浩然.残疾人法律援助的困境与突破[N].中国法治,2025-03-05.

[3] 江传曾.新中国成立以来残联组织在残疾人事业中的历史作用[J].北京联合大学学报,2019(07):17.

[4] 田建红.开通残疾人法律援助“绿色通道”[N].法制生活报,2015-06-01.

[5] 王勇.我国省级及以下残疾人专门协会达1.6万个[N].公益时报,2019-04-02.

基金项目:2025年度西安培华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无声“律”动——聋哑人法律服务的实践路径研究”(编号:PHDC2025052)。